

金融重建基金評價小組第 46 次評價小組會議紀錄

記錄：柯專員一姍

壹、開會時間：100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

貳、開會地點：金管會銀行局 0703 會議室。

參、會議主持人：周召集人行一

肆、出席人員：許委員振明、丁委員文郁、張委員元旭（請假）、蔡委員彥卿（請假）、賴委員宗裕、龔委員尚智

伍、列席人員：桂執行秘書先農、金管會銀行局林組長寶惜、存保公司王總經理南華、農委會農金局李組長聰勇等人（詳簽到簿）

陸、報告事項

案由一：宣讀本小組第 45 次會議決議事項。

決議：確認。

案由二：經營不善農漁會信用部列入本基金可能處理對象之改善情形，報請 鑒察。

簡要說明：行政院農委會就列入本基金處理之農漁會信用部，報告處理順序、輔導措施與執行情形及輔導改善成效。

決議：

- 一、 M02 農會信用部財務狀況雖有改善，但其淨值仍為負數、逾放比率高，故請農委會加強監督，積極研擬具體可行方案，並視該信用部經營情況妥適處理。
- 二、 對於輔導成效不顯著之農漁會信用部，請農委會密切追蹤，採行適當的輔導或處理措施。
- 三、 自 101 年起，該等列入可能處理之農漁會信用部，將由農委會續處，故建請農委會定期評估農漁會信用部財務狀況，並為適當處理。
- 四、 鑑於國際貿易環境的改變，台灣的農業未來將面臨國外產業的競爭，基層農業金融的功能應予加強，建請主管機關就基層農業金融的未來競爭力及現代化，多作研究，及早因應。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中聯信託及慶豐銀行保留不動產管理處分情形暨後續處理規劃，提請 討論。

簡要說明：中聯信託及慶豐銀行之不動產，除 1 件土地繫屬訴訟中仍予保留外，剩餘未移轉之不動產，擬授權存保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31 日前，以前次公開標售流標底價整標或分割繼續出售予有意願購買之投資人。另擬移轉由本基金承受之不動產，擬以前次標售流標底價八成（惟不得小於應繳土地增值稅）為承受價格，其中 1 件擬以鑑估價值為承受價格。

決議：通過承受慶豐銀行 7 件不動產（序號 1、2、5、10、11、12 及 14）之建議價格，其餘不動產授權存保公司依規劃方案辦理，本案請提報本基金管理會議決。

捌、散會（上午 11 時）